

離島區議會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20 字樓



ISLANDS DISTRICT COUNCIL
Harbour Building, 20/F.,
38 Pi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CB2/PL/HA
來函檔號 Your Ref.: IS 111/1/18
電 話 Tel: 2852 4320

立法會
事務委員會秘書
黃少健先生

黃先生：

民政事務委員會
2011 年 8 月 26 日舉行的特別會議

謝謝本年 7 月 15 日的來信。

關於離島區 2 項正在覆檢或推行前期規劃工作的前區域市政局工程項目，現夾附離島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在討論有關工程時所提出的意見，以供參閱。

此外，兩位離島區議員亦提出以下意見：

- 李桂珍議員要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繼續跟進上述 2 個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項目。
- 容詠嫦議員表示，根據 2000 年 2 月 28 日政府與愉景灣發展商所簽訂的契約，發展商需要負責在愉景灣興建一個室內運動場。就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文康設施工程，她詢問為何當局提供的文件沒有包括愉景灣室內運動場。

離島區議會主席周玉堂

(鄧華聯



代行)

2011 年 8 月 1 日

離島區 2 項正在覆檢或推行前期規劃工作的前區域市政局工程項目

工程名稱	離島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的意見
1. 長洲觀音灣泳灘服務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議員備悉長洲觀音灣泳灘沖身處改善工程已經完工，但希望康文署和建築署跟進效果未如理想的工程部份。
2. 離島區文娛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議員認為離島缺乏文娛活動場所，故要求有關當局在離島各區興建合適的文娛活動設施，供居民使用。 - 議員希望康文署考慮在離島區內設立文娛中心，積極推廣區內的文化活動。

補充資料：

- 離島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已透過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在大嶼山東涌第 52 區休憩處加設涼亭、長者健體設施及座椅。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2011 年 7 月